

债券代码：102101470

债券简称：21 川高速 MTN006

关于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兑付安排公告

为保证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 21 川高速 MTN006, 债券代码: 102101470) 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 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债项名称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
债项简称	21 川高速 MTN006
债项代码	102101470
发行金额	人民币 10 亿元
起息日	2021 年 08 月 06 日
发行期限	3+2 年
债项余额	人民币 0.7 亿元
最新评级情况	AAA/AAA
偿还类别	本息兑付
本计息期债项利率	1.15%
本息兑付日	2026 年 08 月 06 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 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期应偿付本息金额（万元）	7080.50
宽限期约定（如有）	/
主承销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二、兑付相关事宜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兑付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后，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兑付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其他需说明的事项（如有）

无。

四、相关机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春会 郭师邑

联系方式：028-61556793

（二）存续期管理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侯宇星

联系方式：028-63935467

（三）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运营部

联系方式：021-23198888

五、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兑付安排公告》之盖章页）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2 日

